

#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人民政府文件

徐府发〔2023〕32号

---

##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人民政府关于 徐泾镇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各村（居）、安居办、企事业单位、机关各科室：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年。为进一步深化本镇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引导人民群众有序政治参与，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工作要点：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

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对标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加快转变政务公开职能，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有效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着力打造透明度最高、营商环境最优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

## （二）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加快转变政务公开职能，逐步推动政务公开从管理驱动向需求驱动转变，从注重公开数量向更加注重公开质量和深度转变，从“公开即上网”向“公开即服务”转变。到2023年底，全流程优化政策服务的工作机制趋于完善，信息公开的“含金量”和实用性持续增强，政民互动效果进一步显现，人民群众对政务公开的知晓度、满意度明显提升。

## 二、提升政策公开服务能级

1、实施政策文件标签化管理。根据市政府制定的政策文件标签目录，按照标签目录明确政策文件的标签分类，为后续集成式发布和精准推送夯实基础。持续提高标签分类的全面性和精细化水平。

2、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发布规范。高质量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正式版本，显著标识有效性或有效期。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时归集机制，动态更新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3、实现主动公开公文的集中归集。各部门的主动公开公文要集中归集到统一的主动公开公文库，确保入库的公文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分类准确。

4、扎实开展政策解读。坚持政策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三同步”要求，“应解读、尽解读”。解读内容应聚焦核心概念、关键词诠释、适用范围、办事指引、操作方法、执行口径、惠民利企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实质性内容，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清晰提供政策落地的指引，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对公开征集意见的政策草案同步开展解读，更好引导公众发表意见。针对市民企业咨询集中的问题和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动态跟踪解读。引入专具有一定公信力的社会力量配合开展政策宣传和解读。主动对接行业协会、产业园区等贴近企业一线，具有一定内驱力的社会组织和机构参与政策解读和辅导，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

5、加强政策咨询平台建设。完善政策留言板，方便社会公众进行线上咨询。加强对留言板的动态维护，及时回应和解答相关问题。对于咨询量较大的问题，形成常见问题解答清单，在同一页面发布，方便市民企业查询。

6、推动政策知识库共建、共享、共用。对与市民企业密切相关的政策文件，提炼常见问题问答，向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一网通办”总门户、行政服务中心、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等咨询窗口推送；各咨询窗口对市民企业咨询量较大的问题，及时通过

系统反馈制文单位，通过前后台互动不断丰富和精准政策咨询知识库内容。政策咨询知识库与其他各类政务知识库实行共建、共享、共用。

7、打造“政府+”政策推送“接力”机制。建立健全与行业协会、产业园区等常态化协作机制。出台相关政策时，根据政策的适用范围，将有关材料主动推送给相关协会和产业园区，由相关协会和产业园区根据行业和园区内企业的实际需求，做好政策的“接力”推送。

8、强化惠民利企政策辅导培训。结合实际，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对政策申请和适用标准、办理流程等内容的针对性辅导，打通政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确保兑现标准直通基层一线、直达政策受众。

### **三、多渠道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

9、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听取意见制度。制定涉企政策必须听取相关企业和行业协会意见，意见听取和采纳情况作为上会讨论的前置条件。探索建立企业群众参与政策制定机制，通过调研座谈、问卷调查、大数据分析等方式，开展政策需求征集工作。

10、扎实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紧扣年度重点工作，突出新形势新要求，编制本单位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于 3 月 31 日前向社会公开。

11、规范开展意见征集和反馈。鼓励通过公开征集意见的方式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内事项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决策出台

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详细公开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通过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其他公众参与方式征求意见的情况一并公开。

12、提高重大行政决策公开集成度。以事项目录超链接等方式集成公开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草案解读、决策背景、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视情公开重大决策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效果评估等信息。

13、继续推进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决策会议工作。年内邀请公众代表列席本单位决策会议不少于 1 次。优化代表遴选方式，推动更多普通市民、小微企业代表参与列席活动。

14、抓好政民互动渠道的统筹建设和协同推进。统筹做好热线电话、领导信箱、人民意见征集信箱、网上咨询等政民互动渠道的日常维护，强化结果分析应用。严格落实各渠道办理时限，规范做好留言选登。

15、加强中国政府网转办留言办理质量管理。全面落实本市办理中国政府网转办留言工作要求，压实承办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办理时限，确保回复质量。加强办理结果应用。建立健全办件回访、评价和典型案例、办理情况通报机制。

16、持续扩大政府开放活动影响力。继续打响“政府开放月”品牌，每年集中组织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体，以民心工程、实事项目等为主要内容的线下开放活动。鼓励以公

开征集意见的方式确定活动主题和场次。活动期间安排答疑、座谈、活动体验、问卷调查等环节，加强与参与公众的互动。结合重点工作，围绕社会公众广泛关注的领域，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

#### **四、严对标夯实工作基础**

17、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完善公文起草部门（机构）提出意见、政务公开部门（机构）审查、行政机关负责人审签的公开属性认定流程。

18、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统筹信息公开与安全保密，在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同时，加强对拟公开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加强对个人隐私、商业秘密的保护。

19、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公开内容仅涉及部分特定对象的，实行定点、定向公开。把握好政策发布的时效，合理引导社会和市场预期。

20、强化重点政府信息管理。依托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实行非密公文全量备案管理。全面完成历史公文转主动公开审查工作。

21、完善和动态更新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实现标准目录与业务系统、网站主动公开目录的直接融合应用，做好新增信息的准确分类与及时公开。强化标准化成果运用，加快开发市民企业喜

闻乐见的公开产品。

22、巩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成果。做好国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领域信息更新，确保基层群众关心的各类信息公开到位。结合基层群众信息获取习惯，加强电话解答、现场解答等政策咨询渠道建设。持续抓好居（村）务公开基本目录落地，推动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的协调联动。

23、加强与重要新闻媒体、社会媒体的联动。建立完善常态化联动机制，提升重要政策及解读材料等政府权威文本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24、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办理流程。依托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抓好依申请件全量管理，确保接收、登记、答复、邮寄、办结归档等关键节点全程留痕、可追溯。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报备管理。

25、注重办理过程中的沟通协调与疏导。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充分了解申请人诉求。做好依申请办理中的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公民和法人合理诉求、矛盾纠纷的实质性解决。

## **五、工作指导监督和保障**

26、强化工作谋划部署。更好发挥政府办公室统筹规划、综合协调作用，研究解决政务公开重大问题。镇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听取1次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

27、建立完善协调机制。协调各业务科室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任务。配齐配强工作力量，保障工作经费。

28、逐项抓好任务落地。根据本工作要点明确的工作任务，结合本单位工作重点，做好任务分解，明确责任科室和时限，报区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并于区政务公开工作平台“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栏目公开。加强日常跟进和定期检查，确保落实到位。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人民政府

2023年6月6日